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告

第 11 号

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部分公路 监理企业 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 和部分监理工程师 2015—2017 年度全国 综合信用评价扣分调整结果的公告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

根据《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信用评价办法》(交质监发[2012]774号),对 2017 年度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存在异议的结果,交通运输部组织开展了调查核实,对相关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报送的省级综合信用评价调整结果进行了汇总计算,形成了部分公路监理企业 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和部分监理工程师 2015—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扣分调整结果,现予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1. 部分公路监理企业 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调整结果(含补充发布)汇总表

2. 部分监理工程师 2015—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扣分调整结果汇总表



2019年3月8日

附件 1

部分公路监理企业
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调整结果
(含补充发布)汇总表

序号	企 业 名 称	全国信用 等级	全国信用 评价得分	参评省份 数量	备 注
1	安徽省高等级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A	90.29	13	调整结果
2	陕西建通公路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A	89	3	调整结果
3	陕西利民公路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B	79.2	2	补充发布

附件 2

部分监理工程师 2015—2017 年度 全国综合信用评价扣分调整结果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身份证后 5 或 6 位	有效 证书号	2015 年 扣分	2016 年 扣分	2017 年 扣分	合计	信用评价结果
1	王 安	152158	JGJ1236187	0	0	6	6	
2	齐保杰	156378	JGJ1132577	6	12	11	29	评价周期内从 业承诺履行 状况很差

备注:经核查,齐保杰在 2017 年度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公示申诉期间存在弄虚作假行为。为严肃信用评价工作,决定对其通报批评。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持续强化信用管理,督促本行政区域内的从业企业和从业人员以此为戒,诚信从业,切实维护公路建设市场秩序。

分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2019 年 3 月 11 日印发

